证券简称: 罗普特 公告编号: 2024-001

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收到了由厦门市 科学技术局、厦门市财政局、国家税务总局厦门市税务局批准颁发的《高新技术 企业证书》(证书编号为: GR202335100693), 发证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22 日, 证书有效期为三年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系原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有效期满后进行 的重新认定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》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 关税收政策规定,公司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起连续三年可继续按15%的税率 缴纳企业所得税。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事项不影响公司目前适用的企业所 得税税收优惠政策,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9日